

扶

所辖税务所长等	工资支付人的名称 (姓名)		(假名读音)		你的生日	公元	年	月	日	关于次要工资的抚养和减免 申报书的提出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在提交时, 请勾选附带 ○标记 </div>
税务所长	工资支付人的法人 (个人) 编号	※请收到本申报书提交的工资支付人填写。	你的姓名		户主的姓名					
			你的个人编号		与你的关系					
市区町村负责人	工资支付人的所在地 (住址)		你的住址或临时 住址	(邮政编码 —)		有无 配偶		有、无		

从被扶养人主要生活来源扣除扶养费	区分等	(假名读音) 姓名	个人编号		老年抚养亲属 (1958年1月1日以前出生)	2027年中的所得预定额	属于非居民的亲属 (注1)	住址或临时住址	变动月日及事由 2027年出现变动时 请填写(以下相同)
			与你的关系	生日	特定抚养亲属・特定亲属 (2005年1月2日出生~ 2009年1月1日出生)		共同生活事实 (符合的情况下, 请标记○。)		
	A	源泉扣除对象配偶 (注1)					日元		
	B	源泉扣除对象亲属 (16岁以上) (2012年1月1日以前出生)	1			☐ 同居老年亲属等 ☐ 其他	日元		
						☐ 特定抚养亲属 ☐ 特定亲属			
		2			☐ 同居老年亲属等 ☐ 其他	日元			
					☐ 特定抚养亲属 ☐ 特定亲属				
		3			☐ 同居老年亲属等 ☐ 其他	日元			
					☐ 特定抚养亲属 ☐ 特定亲属				
		4			☐ 同居老年亲属等 ☐ 其他	日元			
				☐ 特定抚养亲属 ☐ 特定亲属					
C	残疾人、寡妇、单亲或勤工俭学学生	☐ 残疾人	符合人	本人	共同生活配偶	抚养亲属 (注2)	☐ 寡妇 ☐ 单亲 ☐ 勤工俭学学生	残疾人或勤工俭学学生的内容(填写此栏时, 请阅读背面的“2 关于填写的注意事项”之(9)。)	
		区分	普通残疾人			(人)			
		特别残疾人				(人)			
		同居特别残疾人				(人)			
		请勾选以上符合的项目及栏目, 在()内填写符合的抚养亲属的人数。							※配偶和亲属是否属于“源泉扣除对象配偶”和“源泉扣除对象亲属”等, 请确认背面的“4 抚养亲属等范围”。 (注) 1 属于非居民的亲属为特定亲属时, 请勾选“16岁以上且未满30岁或70岁以上” 2 特定亲属不适用于抚养亲属, 因此不属于你的残疾人扣除的对象。

D 其他所得人接受扣除的抚养亲属等	姓名	与你的关系	生日	住址或临时住址	接受扣减的其他所得人			变动月日及事由
					姓名	与你的关系	住址或临时住址	
			公元 / /					
			公元 / /					

未满16岁的 抚养亲属 (2012年1月2日以后出生)	(假名读音) 姓名	个人编号	与你的关系	生日	住址或临时住址	扣减对象之外国外抚养亲属 (符合的情况下, 请标记○。)	2027年中的 所得预计额 (※)	变动月日及事由	
	1			公元 / /			日元		
	2			公元 / /			日元		
有离职补贴等的配 偶、抚养亲属、特 定亲属	(假名读音) 姓名	个人编号	与你的关系	生日	住址或临时住址	属于非居民的亲属 (请检查符合的东西。)	2027年中的所得 预计额 (※)	残疾人 区分	变动月日及事由
				公元 / /		☐ 配偶 ☐ 未满30岁或70岁以上 ☐ 残疾人	日元	☐ 一般 ☐ 特别	
						☐ 留学 ☐ 支付38万日元以上			

◎该申报表是为了对你的工资进行抚养扣减、残疾人扣减等扣减而提交的，如果从两处以上领取工资，则仅能向其中一处提交。

◎在填写本申报表时，请阅读背面的“1 关于申报的注意事项”等。

1 关于申报的注意事项

- (1) 请在 2027 年第一次工资领取日的前一天向工资支付人提交本申报书。
- (2) 如果该申报书中应记载的事项与在 2026 年经由该工资支付者提交的申报书中记载的事项没有变动，则可以代替该应记载的事项，提交写明“没有变动”的申报书（以下称为“简易申报书”）。提交简易申报书时，请确认国税厅主页上登载的填写方法（填写例）。
- (3) 提交本申报书后，填写内容如有变动时，请另行提交变更申报书，或将该申报书的相应项目修订为变更后的内容。
- (4) 从 2 处以上领取工资，若仅从 1 处领取的工资则对于源泉扣减对象配偶的配偶（特别）扣减、源泉扣减对象亲属的抚养扣减或特定亲属特别扣减以及残疾人扣减等的扣减额无法进行扣减全额时，可分为源泉扣减对象配偶及源泉扣减对象亲属，向其他工资支付人提交“关于次要工资的抚养扣减等申报书”。
- (5) 在年终调整中，适用基础扣减、配偶（特别）扣减或特定亲属特别扣减时，必须填写所需事项并制作“工资所得人的基础扣减申报书”、“工资所得人的配偶扣减等申报书”或“工资所得人的特定亲属特别扣减申报书”，在 2027 年最后一次工资领取日的前一天前将其提交给工资支付人。

2 关于填写的注意事项

- (1) 采用简易申报书的形式提交该申报书时，请填写“你的姓名”、“你的住址或住所”以及“您的个人编号”栏，并在空白处等写明相对于上一年提交的申报书中记载的事项没有变动。
- (2) 在“你的个人编号”及“个人编号”栏，需要分别填写你、源泉扣减对象配偶、源泉扣减对象亲属、未满 16 岁的抚养亲属或享受离职补贴等的配偶、抚养亲属、特定亲属的个人编号（My Number），但是在一定要件下，也有可能无需填写个人编号（My Number），所以请向工资支付人进行确认。
- (3) 在“工资支付人的法人（个人）编号”栏，请受理本申报书的工资支付人填写工资支付人的法人编号或个人编号（My Number）。
- (4) “主要工资”是指从提交本申报书的工资支付人领取的工资，“次要工资”是指从其他的工资支付人领取的工资。
- (5) 源泉扣减对象亲属为同居老年亲属时，在“老年抚养亲属”栏的“同居老年亲属等”中，当属于同居老年亲属等之外的老年抚养亲属时，请勾选该栏中的“其他”。

此外，源泉扣减对象亲属为特定抚养亲属时，请勾选“特定抚养亲属・特定亲属”栏中的“特定抚养亲属”，当源泉扣减对象亲属为特定亲属时，请勾选该栏的“特定亲属”。

- (6) 在“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栏，请填写从收入金额等扣除必要经费等以后的金额。所得的种类为工资时，从收入金额扣除工资所得扣减额后的金额为工资的所得金额。

但是，对于作为非课税的遗族年金等所得、适用于源泉分离课税的利息、选择不确定申报的上市股份等的分红等，不包含在作为源泉扣减对象配偶及源泉扣减对象亲属等的判断基础的所得中。

- (7) 源泉扣减对象配偶为非居民时，请在“属于非居民的亲属”栏中画圈。源泉扣减对象亲属为非居民时，请如下勾选“属于非居民的亲属”栏中的相应项目。
 - イ 如果该亲属的年龄为 16 岁以上且未满 30 岁或 70 岁或以上，勾选“属于非居民的亲属”栏中的“16 岁以上且未满 30 岁或 70 岁以上”，
 - ロ 如果该亲属的年龄为 30 岁以上且未满 70 岁并且是符合一定要件（属于右边 4㉔㉕㉖㉗项的人），请在“属于非居民的亲属”栏中的“留学”、“残疾人”或“支付 38 万日元以上”中勾选相应项目。（有两项以上符合时，请勾选其中任一项。）（注）“非居民”是指在日本国内没有住址，且至今持续 1 年以上在国内没有临时住址的人。

- (8) 在“共同生活事实”栏，扣减对象抚养亲属为非居民时，在年终调整时，请填写在 2027 年中向该亲属进行了汇款等的合计金额（该非居民为“特定亲属”时，无需填写该栏）。

- (9) 在“残疾人或勤工俭学学生的内容”栏，请填写以下各事项。
 - イ 残疾人（特别残疾人）……残疾的状态或已领取的手册等的种类和领取的年月日、残疾的程度（残疾的等级）等的属于残疾人（特别残疾人）的事实。当此人为共同生活配偶或抚养亲属时，还需此人的姓名（作为特别残疾人时有无同居）、个人编号（My Number）^㉔、住址或临时住址、生日、与你的关系及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这些事项中关于“源泉扣减对象配偶”栏、“源泉扣减对象亲属”栏或“居民税相关事项”栏中填写的事项，除了姓名之外都可省略填写。）

此外，该共同生活配偶或抚养亲属为非居民时，需要填写其原因及在 2027 年中向该共同生活配偶或抚养亲属进行了汇款等的合计金额（进行了汇款等的合计金额在年终调整时进行填写）。

（注）一定要件下，也有可能无需填写个人编号（My Number），所以请向工资支付人进行确认。

- ロ 勤工俭学学生……学校名称和入学年月日及 2027 年中的所得的种类及其预计额
- （注）对于符合寡妇或单亲的人，此栏无需填写。

- (10) 在你的共同生活人中所得人有 2 名以上时，将抚养亲属等（是指扣减对象配偶、属于残疾人的共同生活配偶、属于配偶特别扣减对象的配偶、扣减对象抚养亲属或属于残疾人的共同生活配偶或特定亲属）作为其他所得人的抚养亲属等，而且将其生活内的抚养亲属等分开，有可能可接受扣减。在这种情况下，请将该抚养亲属的姓名等填写在“D”栏。

- (11) 关于“居民税相关事项”栏，请在①抚养亲属中有年龄未满 16 岁的人时、②有领取离职补贴等（仅限源泉征收的补贴。以下（11）中相同）的配偶（仅限所得预计额为 133 万日元以下的人）、抚养亲属或特定亲属时以及③属于寡妇或单亲时（仅限有享受离职补贴等的抚养亲属时）填写。（居民税中，作为抚养亲属等的所得金额不包括离职所得的金额）。关于领取离职补贴等的年龄未满 16 岁的抚养亲属，在包括离职所得在内的所得预计额超过 62 万日元的情况下，不填写“未满 16 岁的抚养亲属”栏，仅填写“有离职补贴等的配偶・抚养亲属・特定亲属”栏。此外，在填写了“扣减对象之外国外抚养亲属”栏或“属于非居民的亲属”栏时，有可能必须在 2028 年 3 月 15 日将下述 3（2）的确认文件提交给住址所在地的市区町村。

（注）关于“居民税相关事项”栏，如有不明事项等，请咨询所居住的市区町村。

3 附件

- (1) 年度中途换工作的人，请添附从之前的工作单位领取的源泉征收单等，此外年度中途将次要工资变更为主要工资的人，请添附从变更前的主要工资支付人领取的源泉征收单等。

- (2) (A) - (C) 栏中填写的亲属为非居民时所需的附件等的手续详情参见国税厅主页上登载的

“面向关于属非居民的亲属适用于抚养扣减等的纳税人”

【面向关于属非居民的亲属适用于抚养扣减等的纳税人】



- (3) 如果您是勤工俭学学生（仅限于专修学校或者各种学校的学生或者学员或职业训练法人的练习生），请添附文部科学大臣或厚生劳动大臣的证明书复印件和学校校长或职业训练法人代表证明书。

4 抚养亲属等范围

【①共同生活配偶】 与所得人（是指提交本申报书的人）共同生活的配偶（作为蓝色事业专门从事人领取工资的人及白色事业专门从事人（以下称为蓝色事业专门从事人等）除外），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62 万日元以下（仅工资所得时，工资的收入金额为 136 万日元以下）的人
【②扣减对象配偶】 在①的共同生活配偶中，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1,000 万日元以下的所得人的配偶
【③源泉扣减对象配偶】 与所得人（仅限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900 万日元以下的人）共同生活的配偶（蓝色事业专门从事人等除外），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95 万日元以下（仅工资所得时，工资的收入金额为 169 万日元以下）的人 （注）由于夫妻双方相互不适用源泉扣减对象配偶相关的扣减，敬请注意。
【④抚养亲属】 与所得人共同生活的亲属（包括根据儿童福利法规定受抚养育的寄养孩子或根据老人福利法规定受托养护的养护老人，配偶，蓝色事业专门从事人等除外），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62 万日元以下的人
【⑤扣减对象抚养亲属】 在④的抚养亲属中，根据如下分类，分别属于如下情况的人 イ 抚养亲属为居民的情况下，年龄在 16 岁以上的人（2012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的人） ロ 抚养亲属为非居民的情况下，属于以下任一情况的人 （イ）年龄 16 岁以上且未满 30 岁的人（1998 年 1 月 2 日到 2012 年 1 月 1 日期间出生的人） （ロ）年龄 70 岁以上的人（1958 年 1 月 1 日之前出生的人） （ハ）年龄 30 岁以上且未满 70 岁的人（1958 年 1 月 2 日到 1998 年 1 月 1 日期间出生的人）中“因留学而在日本没有住址或临时住址的人”、“残疾人”或者“在 2027 年内从你那里作为生活费或教育费获得了 38 万日元以上的人”
【⑥特定抚养亲属】 在⑤的扣减对象抚养亲属中，年龄在 19 岁以上且未满 23 岁的人（2005 年 1 月 2 日至 2009 年 1 月 1 日之间出生的人）
【⑦老年抚养亲属】 在⑤的扣减对象抚养亲属中，年龄在 70 岁以上的人（1958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的人）
【⑧特定亲属】 与所得人共同生活的 19 岁以上且未满 23 岁（2005 年 1 月 2 日到 2009 年 1 月 1 日之间出生）的亲属（包括根据儿童福利法规定受抚养育的寄养孩子，配偶，蓝色事业专门从事人等除外）中，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超过 62 万日元且在 123 万日元以下（仅工资所得时，工资的收入金额超过 136 万日元且在 197 万日元以下）的人
【⑨源泉扣减对象亲属】 在⑤的扣减对象抚养亲属或⑥的特定亲属中，属于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100 万日元以下（仅工资所得时，工资的收入金额为 174 万日元以下）的人中的任意一类的人 （注）请注意亲属双方不能相互适用于特定亲属的扣减，也不能将适用于特定亲属的扣减的亲属作为特定亲属适用于扣减。
【⑩同居老年亲属等】 在⑦的老年抚养亲属中，作为所得人或其配偶的直系亲属，常时与所得人或其配偶的任何一方同居的人
【⑪残疾人（特别残疾人）】 作为所得人本人或其①的共同生活配偶及④的抚养亲属，并符合以下任何一项的人 イ 常时因精神上的残疾而缺乏辨别事理能力的人……均为特别残疾人。 ロ 由精神保健指定医生等判断为智障者的人……其中被判断为重度智障者的人为特别残疾人。 ハ 领取了精神残疾人保健福祉手册的人……其中残疾等级为 1 级的人为特别残疾人。 ニ 在身体残疾人手册中记载有身体上残疾的人……其中残疾等级为 1 级或 2 级的人为特别残疾人。 ホ 领取了战争伤病者手册的人……其中残疾程度为恩给法附表第 1 号表之 2 的特别项症至第三项症的人为特别残疾人。 ヘ 根据对原子弹爆炸受害者的救护相关法律规定受到厚生劳动大臣认定的人……均为特别残疾人。 ト 经常需要卧床，需要复杂护理的人……均为特别残疾人。 チ 精神或身体有残疾且年龄为 65 岁以上的人（1963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的人），市町村长、特别区的区长及福祉事务所长认定为有相当于イ、ロ或ニ的残疾的人……其中与イ、ロ或ニ的特别残疾人有同等程度的残疾的人为特别残疾人。
【⑫同居特别残疾人】 与①的共同生活配偶或④的抚养亲属中的特别残疾人，常时与所得人、其配偶或与所得人共同生活的其他亲属的任何一方同居的人
【⑬寡妇】 所得人本人且符合以下任意条件的人中，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500 万日元以下（仅工资所得时，工资的收入金额为 6,777,778 日元以下），且无人在事实上与该所得人具有与婚姻关系相同情况的人。（除了符合㉔的单亲的人） ロ 与丈夫离婚后，未再婚的人，且有④的抚养亲属的人 ロ 与丈夫死别后，未再婚的人或丈夫生死不明的人
【⑭单亲】 所得人本人且符合以下所有条件的人中，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500 万日元以下，且无人在事实上与该所得人具有与婚姻关系相同情况的人 イ 目前处于单身的人或配偶生死不明的人 ロ 有与该所得人共同生活的孩子（作为其他人的①的共同生活配偶或④的抚养亲属的人除外，且仅限在 2027 年中的总所得金额等的预计额在 62 万日元以下的孩子）的人
【⑮勤工俭学学生】 所得人本人且符合以下所有条件的人 イ 属于大学、高中等的学生、学员或者儿童，满足一定要件的专修学校或各种学校的学生或者学员或接受职业训练法人实施的认定职业训练的练习生。 ロ 有根据自己的劳动获取的事业所得、工资所得、离职所得或杂项所得（以下简称“工资所得等”）。 ハ 在 2027 年中的所得预计额在 89 万日元以下（仅工资所得时，工资的收入金额为 163 万日元以下），其中工资所得等之外的所得为 10 万日元以下。